



主编 韩忠良 祝 勇

布老虎散文

秋色之卷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黑色话题·谢宗玉 / 最严肃的作家才
思考死亡·何立伟 / 在英国梦游·车
前子 / 老舍之死·刘心武 / 冰川手记
·冷冰川 / 在恐惧中回到生活·李辉
/ 当代鸟人·庞培 / 美女论·伍立杨



主编 韩忠良 祝勇

布老虎 散文

秋之卷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© 韩忠良 祝 勇 2003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布老虎散文, 秋之卷/韩忠良 祝勇主编. —沈阳: 春风文艺出版社, 2003. 7

ISBN 7-5313-2596-9

I. 布… II. ①韩… ②祝…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52296 号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: 110003

联系电话: 024—23284285 23284029

购书热线: 024—23284402 23284401

E-mail: chunfeng@vip.163.com

北宇市印刷厂印刷

幅面尺寸: 170mm×228mm

印张: 14.25 插页: 2

字数: 200 千字

印数: 1—10 000 册

2003 年 7 月第 1 版

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臧永清 施凌飞

责任校对: 王恒霖

封面设计: 张志伟

版式设计: 马寄萍

定价: 24.00 元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目 录

新 散 文 家	黑色话题→ 谢宗玉/001 最严肃的作家才思考死亡→ 何立伟/020
人 文 地 理	在哲蚌寺→ 唯 色/026 在英国梦游→ 车前子/030 新墨西哥州之行→ 翟永明/049
非 散 文	老舍之死→ 刘心武/059
特 别 纪 念	老舍之死的文化因素→ 谢 泳/072 老舍的死因→ 祝 勇/074
视 听 手 记	冰川手记→ 冷冰川/076
非典型印象	在恐惧中回到生活→ 李 辉/081 非典，五月，每天一条佐餐笔记→ 敬文东/086
生 活 场 景	怎样把一头羊送出去→ 大 卫/098 为什么要愤怒→ 黎 晗/108 骑车上班→ 孔庆东/111

目 录

同 题 作 文	当代鸟人→ 庞 培/116
	当代鸟人→ 叶 舟/119
	当代鸟人→ 棠 棣/133
文 本 实 验	诸神记→ 玄 武/137
思 想 空 间	死亡的字形演变史→ 蒋 蓝/154
隐 蔽 观 察	人文动物园→ 张远山/159
傲慢与偏见	美女论→ 伍立杨/167
阅 读 经 验	读《神曲·天堂篇》(续)→ 残 雪/199
	美是无所不能的吗?.....→ 赵柏田/208
女 人 书	塞林格和梅纳德→ 洁 尘/211
读 书 看 碟	《情人》.....→ 止 庵/215
编 余 琐 记	编余琐记→ 祝 勇/224

一个夏天的死亡

一九九二年那个夏天，瑶村一直持续高温，阳光浓郁而悲悯。整个夏天，村庄的生灵都一副病恹恹的样子，或漫不经心地生长，或没精打采地过日子。

那个夏天，我又一次参加了高考。考完后的感觉糟糕极了，与玩得好的同窗相比，估分要低三四十分。这就是说，若他们能考上重点本科，我只能上中专。若他们只能上中专，我就铁定得再次名落孙山。在县城车站，没赶上回乡的班车，只好和别的几个同学挑着行李徒步回家。半途歇息时，我一把火将所有课本全烧在那个无名的山坡上了。同学们笑我是胸有成竹。我内心凄苦，无言以对。如果按估分的情况来看，这一年我八成又与大学无缘。而我，再不想复读了。我想什么呢，我想死。千奇百怪的死法已在我脑中层层迭起，一朵朵怪诞的笑容已开始在我脸上开开败败……

但那年我上了大学，死亡终是与我擦肩而过……

可不是所有的人都有我这么幸运。那个夏天，我亲眼目睹了死亡一次又一次与瑶村脆弱的生命相拥抱。开始死的是莲香。莲香是一个妇女的名字。莲香的老公一年四季都在南方打工。莲香带着五个小女孩在家里清苦度日。莲香每天天不亮就下地里了，可一个人做七个人的农活，

又怎么做得过来呢？七生是瑶村的一名光棍。七生一个人做一个人的农活。七生做完农活后就在瑶村的坡前坳后到处闲逛。后来七生就在无人的坳后帮莲香做农活。再后来他就在无人的坳后与莲香好上了。

这个夏天，莲香的老公突然出现在瑶村。也不知他是在南方听了什么风声赶回来的，还是他回到瑶村后听了什么风声？总之他回来没多久，就把家里闹得沸反盈天。有一天正午，我坐在自家大门口的凉阴下想心事，莲香像一个虚影，突然从外面白晃晃的阳光中闯了进来。她一脸的泪痕，问我母亲在不在家。我朝屋里努了努嘴。她就推门进去了。

母亲是村里惟一的公办老师，在村人的眼里是个明事理的人。莲香来我家向我母亲倾诉，同时也想讨个主意。可母亲那时正为我的事愁眉不展。她一声一声地叹息，后来说：你这厮身，既然做下了这等事，就忍忍吧，等他的气消了，也许就好了。

但莲香没有忍，从我家回去后的第三天，她就喝农药自杀了。夏天喝农药死的人，尸身极易发臭，莲香死后连个追悼会也没开，就草草抬上山埋了。莲香的死对我颇有触动，我想如果接下来我必须得死，就不要选择喝农药了。

莲香死后没十天，瑶村白屋组宗雄家一下子又死了两个人。开始宗雄也在南方打工。宗雄的女人禾花一个人在田里地里，起早贪黑地忙着。禾花有时把三岁的儿子长福带在身边，让他在田垄上捉捉蚱蜢什么的。有时就让他跟着村里其他稍大一点的孩子。可突然有一天，长福掉进村前的荷叶塘淹死了。长福的尸体是第二天才打捞上来的。禾花中午回来吃饭，找了一阵长福，没找到，就以为他跟别的孩子出去玩了，也就没在意。吃了饭，禾花又下地去了。等到晚上回来，还不见长福，禾花就急起来了，满村子去问。可没有小孩说见过长福。村里的人见丢了人，也跟着禾花急起来，于是村前村后到处去找去喊。大家以为长福是在某个草丛中独自睡着了，瑶村的孩子就经常出现这样的事情。可喊了

一晚上，都不见长福的踪影。直到第二天，大家才在荷叶塘发现长福。荷叶塘的水是半透明的，长福小小的尸体就躺在离岸不远的水底，仔细看，一下子就能看清，可瑶村的人天天从岸上走来走去，居然没有一个人发现。

一封电报发到南方，宗雄星夜赶回，抱着已经发臭的长福哭一声“我的儿啊！”就晕了过去。等他醒来后，把家里所有的东西砸了个稀巴烂，还拽着禾花的头发拳打脚踢，一边哭着骂禾花，说自己在广州拼死拼活地做，不就是为了儿子长福？！又说临走时自己就再三叮嘱过禾花，要看好长福，其他的事能做就做，不能做就算了。可现在呢？现在呢？！

禾花咬着牙，一言不发，任由宗雄拽着头发在地上拖来拖去。后来是村里的人看不过去了，才把宗雄拉开，说这事怪不得禾花，谁愿意看着庄稼都到嘴边了，还让它烂在地里呢？宗雄就坐在地上号啕大哭起来，一拳一拳擂着自己的胸口，骂自己财迷心窍。他本来早想回来搞双抢，可一想到回来搞双抢，扣除来去的车费，不划算，就没有回来了。如果早回来，就不会出这事。村里人又劝他，说这事也不怪他。

下午，村人在东坡挖了个小坑，掩埋了长福，就散开忙各自的农活去了。谁知到了半夜，宗雄又凄惨地喊起来，大家跑到他家一看，却见禾花死了。禾花就坐在宗雄隔壁的房间喝农药，宗雄居然没发现。等宗雄发现了，禾花已死去多时。禾花靠着墙壁，双手把土墙都抠出坑来了，可就是没喊一声。

草草埋了禾花，宗雄又去了南方。宗雄家的稻谷被禾花收了一半，另一半就全烂在田里了。据说宗雄至今都没回来过。宗雄家的田地就这么一年一年，任它荒芜。

禾花死后一周，双抢都快结束了，瑶村枫冲组的白毛老人又死了。白毛老人那年六十六，过了花甲的人，要说死也死得过了，只是那天她完全可以不死。白毛老人从十六岁开始生崽，一共生了十个。死了四

个，长大成人的有六个。白毛老人三十五岁的时候头发就全白了，从那时起，村里的人就叫她白毛老人。大概是生育过多，原先直溜溜的身材，没到四十岁，就像把折尺了。身体单薄得就像秋风里的一根枯草。偏偏还特别好强，田里地里，水里泥里，没日没夜地撑着身子硬干，瑶村就数她最勤快。从四十岁开始，几乎每年夏天，白毛老人都要在正午的烈日下晕倒几次，大家都以为她没几年活的了，没想到她却活到了六十六。开始她发晕，弄得一村人都跟着她急，把她从地里急忙忙抬到阴凉处，又是刮痧灌水，又是擦汗扇风。

但她发晕的次数也实在太多了，到后来，连她的六个儿子都习以为常了。有时大家忙起来了，就由着她倒在地里，没人管。也真怪，白毛老人就像一棵被雨淋趴了的庄稼。雨淋趴了的庄稼，太阳一出，就又欣欣向荣起来。被晒晕的白毛老人，一到黄昏降夜露了，也会悠悠醒来。然后撑起身子，乘着月色回家。见着儿孙了，还挺不好意思呢。

要说她六个儿子还是算孝顺。但其中五个去了南方，就算想孝顺，也是鞭长莫及。那年夏天，只有小六子一人在家。当天有人告诉小六子，说他母亲又晕倒在地里了。小六子刚从田里回来，一身疲惫，那时正在树阴下乘凉，随口就说：由她去死吧，这么大的日头，要她别出去，她偏不听！

结果白毛老人这回还真没挺过去，到黄昏降夜露了，她都没醒过来。小六子去地里找她，发现她全身都沾满了黑蚂蚁。小六子吓得六神无主，连人带蚂蚁抱回家，但白毛老人再没醒过来了。

她的五个儿子闻讯从南方赶回。大家知道白毛老人执拗的性格，都没有责怪小六子。他们每人凑了一份钱，为白毛老人举成了一个盛大的葬礼。据老人们说，这样的葬礼在瑶村，至少五十年没见了。言语间，颇有钦羡之意。我想也许吧，白毛老人六个儿子，六个媳妇，再加上一大群孙子，送葬的队伍也是我见过最大的一回。

人，这么接二连三地死去，让我越发觉得那个夏天霉气很重。对接下来的高考消息我几乎不抱任何幻想了。夏夜多梦，几乎每个梦中我都梦见自己死了，然后自己为自己哭得一塌糊涂，哭着哭着就醒过来了。醒来后，止不住的泪水还在哗啦啦地流。我不是怕死，我只是觉得就这样死了，对不起生养了我二十年的父母。

但后来我居然不必去死了，因为我考起了大学，而且是重点本科。这在瑶村，也大概是五十年没有的事了。看榜的那天，是小妹帮我去县城的。黄昏时小妹回来了，不等到家，就在村前的山坡上对着正在门口张望的一家人挥手，大声喊道：哥哥考上啦！我听了这话，当时一屁股就软了下来。

我轻松了，踏实了，悬悬的一颗心落下来了。可我的同学小安却惨了。小安和我是小学同学，初中同学，高中同学。复读又同学。小安和我读书一直不分上下。那年估分时，小安比我多估了四十分，可结果却恰恰相反。那天小安是自己去县城看榜的，到了晚上他都没回家。他家人到我家打听，我来不及暗示小妹，小妹就把他没考上的消息告诉了他家人。他家人一下子着急了，连夜打着手电筒去县城的路上找他，但没找到。那晚，一种不祥的念头占住了我整个心灵，我以为小安八成是自杀了。可事实上小安并没有自杀。小安当晚就回村了，却没进家门，而是爬到后山的狼哭崖上，不吃不喝，坐了两三天。后来是一个砍柴人发现的。小安的家人急忙忙把小安从狼哭崖上背回家。小安一言不发，吃饱喝足后，向自己父母磕了几个响头，当天就跟人去了南方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，听说小安在南方混得并不好。瑶村人在南方，都是做苦力，无非是挑砖挑沙、砌墙挖屋基。小安的体力比不上别人，圆滑也不及别人。八十年代曾流行一句话：学好数理化，走遍天下都不怕。而小安肚子里的那些数理化，没过几年，就全忘光了。现在的小安比文盲没强多少。做文盲所做的事，却赚不到文盲那么多钱。去年春节

回老家，我曾与小安狭路相逢过一次，我热情上前招呼，但满脸胡子拉碴的小安表现很冷淡，说一句“回来啦？”没停脚就走了。我看着他离去的背影，惆怅了许久。我想，那年如果我的命运跟小安一样，或许我也不会自杀。那么小安现在的路，就是我要走的路。

哦，是的了，小安比我大一岁，我儿子都可以帮我打酱油了，但他现在都还没婚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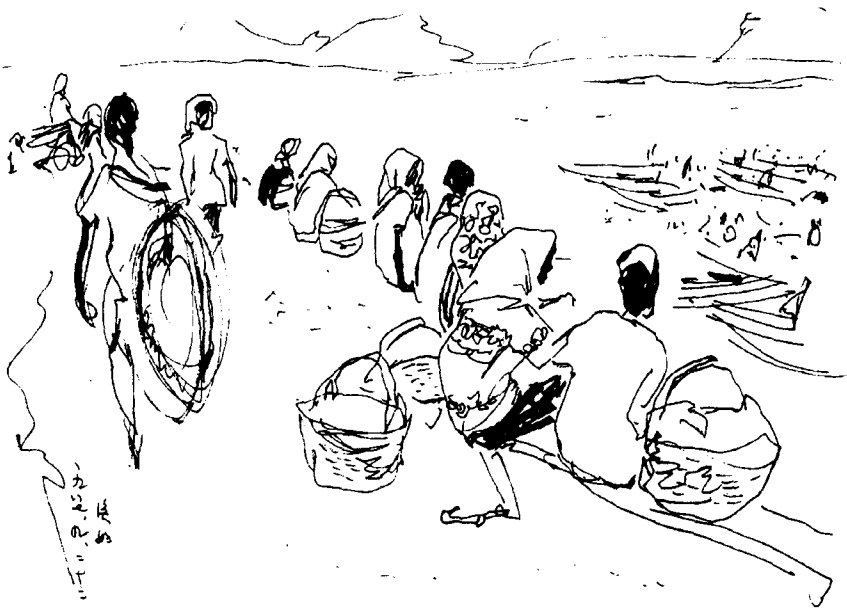
回头再说那个夏天吧。那个夏天我的喜讯并没有为瑶村带来什么转变。死亡的烈日仍笼罩着孤独的瑶村。禾苗返青的时候，瑶村蒲塘组的四凤又死了。四凤是一个四十七岁的妇女。四凤四十八岁的老公和二十二岁的儿子都在南方打工。四凤一个人守在家里已有好些年了。四凤曾经生了一个女儿，但长到两岁就死了。四凤后来又收养了一个女儿，但长到六岁也死了。四凤就死心了，说老天爷注定不让这个家有女儿。四凤一个人过日子，没灾没病的，田里地里的活都按时令做得妥妥帖帖。老公儿子隔不了多久就寄一次钱回家。村里人都说四凤的命好。可四凤居然莫名其妙也喝农药死了。

其实四凤在喝农药前有那么一点征兆，但没有引起别人的注意。是在前一天，有个妇人经过四凤家门前时，被四凤强拉进家里喝酒。四凤舀了一大碗上好的米酒出来。妇人喝了，直夸四凤的米酒酿得好。四凤就说：我酿了一大缸呢，你说酿得好，就常来喝吧，反正我家也没人喝。接着四凤就跟妇人聊天，聊着聊着就聊到宗雄家的事上了，四凤说：活着也没多大意思，若是像禾花那样死了，倒也没什么……

妇人就瞪圆双眼对四凤说：好好的，你胡说什么？你家老公和崽仔子不赌不嫖，只晓得攒劲赚钱，赚了的钱又都寄回家了，你还有什么不满意？！四凤望着她，叹了一口气。这时妇人的婆婆在外面喊妇人，妇人嘀咕一声“老不死的”就忙告辞出去了。没想到四凤第二天就喝农药死了。

村里人都说，是禾花的鬼魂迷住了四凤的心志，才让四凤稀里糊涂喝了农药。四凤的老公和儿子回来奔丧。住在原来的房子里，儿子倒不觉得有什么不对。但四凤的老公一晚上一个噩梦，梦见四凤就站在床头，摁着他的腿，看着他笑。然后他就怀疑他家的屋基有问题，也许是建在荒坟上了。于是就请一个风水师来看，风水师焚香烧纸，左看右看，末了还真说他家的屋基不好，犯煞。四凤的老公听风水师这么说，就用在南方辛辛苦苦赚的钱又建了一幢房子。

我离村上大学的前一天晚上，父母本想大肆操办一下，请十几桌客



人，再放两场电影。都已经准备好了，可宗桃家又出事了。宗桃是我小时的同伴，但他小学毕业就去了广州。我读中学的时候，宗桃就可以在广州大把大把地赚钱了。宗桃家隔我家很近，宗桃的母亲常来我家夸耀她家的宗桃，惹得我母亲特别眼红，几乎没打算让我再读下去了。可就在那个夏天将结束时，宗桃在广州出事了。宗桃和一伙民工坐在一辆敞篷货车上去工地，车开得很快。宗桃突然莫名其妙就往车下跳，摔得个半死，民工们忙把他往医院里送。在医院里，别人问宗桃为什么跳车，宗桃艰难地说了一句：我看着我们的车子要与前面来的车子相撞了，我就……

话没说完，宗桃就死了。而事实上，前面的车子与他们的车子只是擦肩而过，根本就没有相撞，宗桃他看花眼了。宗桃的哥哥闻讯后，连夜朝广州赶。宗桃的父母就在家呼天抢地地哭。在这种环境下，我家自然也不好意思办什么喜酒了。宗桃毕竟是我儿时的同伴，我本想留下来看看事情的结果，但已经开学了，我再不去报到，那么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考起的大学又会泡汤。我想，宗桃也许是太紧张，他就像城市上空的一只惊鸟，到死都没有融入南方那座五光十色的城市。

然后，我就这么离开了故乡……

大学毕业后，我分进了大城市长沙，我理所当然成了长沙人，我的后辈理所当然成了土生土长的长沙伢子。那个叫瑶村的地方现在只是我的籍贯，那里的人和事，已与我没有太多关联了……

只是记忆里，总有一些东西挥之不去。去年我写了个小说，叫《近距离相吸》。写的就是我复读时那段艰苦的岁月。我把它贴在网，一个叫焚岚的网友看了，极为不屑。他在后面留言说：像我这样心理不健康的家伙，他读大学时同寝室就有一个，那时他们互相把对方当做噩梦。我点击他的个人信息，发现他来自大都市上海。我想，这个上海奶油小生，若与我相见了，当然也会视彼此为噩梦。我不知他那时有没有

对着他的那个同学趾高气扬过？若有，我是那同学，一定会用一双来自农村的粗手掀他娘的大耳光。但在网上相见，我只能文雅地引用前哲的一句话回复他：未曾哭过长夜的人，不足以语人生！真是的，在那样偏僻的山村，除了拼死考大学，我想不出还有第二条光明的路可走！他凭什么把我们视为噩梦？！

前天，我一边喝着茶，一边读着报，后来我读了报上的一组统计数据，那上面统计了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以来，农村民工非正常死亡的数据和农村妇女非正常死亡的数据。面对那组庞大的数据，我突然泪如雨下——因为我想起了一九九二年瑶村的那个夏天。放下了报纸，我一气呵成了上面这篇文章。哎，就让它作为那个夏天瑶村所有亡灵的祭文吧。

一天杀生无数

一大早起来，阳光把村庄照成孤独的样子，一村子人都不知跑到哪去了。我一个人从村头走到村尾，又从村尾走到村头，只有一只狗看了我两眼。我搔了搔头，也看了它两眼。然后就在村头的槐树底下盘腿坐下来。我本来可以到别处干点别的什么，但现在我对槐树根旁的一只蚂蚁发生了兴趣，就盘腿坐下了。小小蚂蚁在搬运一片什么昆虫的翅膀，我感到它愚不可及，薄薄的骨质似的翅膀又没什么肉，它横拖硬拽干吗费那么大劲？一只苍蝇飞停在我的右手袖上，我左手一挥，就把它扫进了手心，然后摘掉它的头颅，把肉身放在蚂蚁的身旁。我以为蚂蚁肯定会欣喜若狂，但没有，它碰了两下，就不理了，继续拖着那一小片翅膀，朝它自定的方向，艰难地移动。

这样我当然就有了失落感，我想都没想，就把那片翅膀从它嘴里扯出来，随便抛到一个它再也找不到的地方，紧接着赶快把苍蝇的肉身挪

到它的跟前。我以为这下它总该理会我为它准备的这顿香喷喷的早餐了，但它碰一下，知道是刚才碰过的东西，就坚定地走开了，小小模样也可以看出它的倔强来。

这样就惹怒了我，我一绞舌头，噗的一声，一口唾液就吐中了它。相对它的小来说，我的一口唾液不啻于一眼池塘，它在里面四脚朝天，无可奈何地挣扎，一副溺水的模样。我想它肯定在喊着叫救命，这么想着，我就有了一脸子抑不住的笑容，一只狗凑过来，狐疑着嘴脸看着我，我满脸坏笑，操起半块砖头就朝它砸去，狗被砸得尖声叫起，一脚悬空，三脚摇曳而去。它大概没想到笑吟吟的一个人，也会来这一手！

我低头再看，发现我的唾液早被松土吸干了，蚂蚁不慌不忙地从中爬出来，继续上路，一副懒得理我的样子。我就又把嘴巴一抿，噗的一声又一口唾液射了出去。这次却没中。我再吐，还不中。我就连续呸呸呸地吐着，但一口都没中，或前或后或左或右，都只差那么一点点。我吐得两颊生疼，蚂蚁却从容进洞了。

我突然大怒，一起身，操起刚才砸狗的那半块砖就朝蚁洞砸去，这一砸，洞口那些闲庭信步的蚂蚁自是死如粉齏，而洞内的那些蚂蚁保不住也要死伤参半，剩下那些活口，我估计也难重见天日。

奶奶的熊！跟我斗？！我骂一声扔了砖头走了。

吃早餐的时候，村子里一下子人满为患，好像一棵树上的鸟们蹲多了，也不知他们突然从哪里蹿出来的？吃罢早餐，村人倏地走光了，很快就只剩我和一些禽兽了。我本来逮住了四猛，问他们去哪里玩，我想跟他们一起去。但四猛甩开我，说：我昨天就与你结仇了，你不记得吗？

我莫名其妙，根本不知道我昨天怎么四猛了？我也不知道村里的小孩为什么一下子都不理我了？我没地方可去，就远远地跟着四猛他们，然后我发现他们是在田埂上捉青蛙。我对自己说：没有你们，我就不晓得捉么？说完这话，我朝他们相反的方向走了。

日头有些厉害了，汗花花像从头皮里炸出来的。我提着只竹篓拿着根竹棍，沿着田垄走。我每看见一只青蛙就一竹棍打下去，也不管大小。我的“眼法”出奇地准，一棍一毙命。青蛙毙命的时候很有特色，往往一挨棍子，就大嘴一张，长舌一吐，然后浑身肌肉触电似的抽搐，平时弯曲的双腿也蹬得老直。死了的青蛙有的闭眼，有的不闭眼。但管它闭眼不闭眼，我拾起它的一只腿就朝竹篓里扔。

我弄了满满一竹篓，等到装不下了，我突然想，我打这么多青蛙干吗？我站在西边的断桥上愣愣地发了一会儿呆，然后把竹篓翻倒过来，上百只青蛙就稀里哗啦地掉进了溪流，翻着白肚流走了。

我回到家时，父母已经劳作归来，他们正在吃中饭，我丢了竹篓，拿起一只碗装了饭就吃。父亲瞟了我一眼，又瞟我一眼，我以为他会问我上午做什么去了，但他没有问，他口里有饭，他的腮帮子在大幅度动着。

吃完饭他们又出门了。母亲临走前要我守在家里，别到处乱跑。我听了母亲的话，下午没跑到外面去。我背只凳子坐在门口，看着两只老燕来来回回地给屋檐下的四只幼燕衔食。后来我没忍住就把燕巢给捅了，四只小燕扑棱棱地掉下来。然后我就有活忙了。我本来没打算把它们弄死，但没等一个小时，它们就一只只在我手中死了。两只老燕在屋檐下盘旋了一阵，飞走了，天黑也没回来。

天黑我父母回来了，我以为一顿骂是少不了的，搞不好还有一顿打，因为村庄的民俗好像是说，燕子住谁家，谁家就家业旺。我现在把燕子弄没了，自然不是什么好事。我以为肯定会有一顿打骂，但父母那晚根本就没发现家里少了什么，他们胡乱吃完饭，洗了脚，就一头扎在床上睡死了。

我睡不着，我躺在同一间房子的另一张床上，听着父亲打雷一样的猪婆鼾，我想黑夜太漫长了。想了一会儿，我又想明天干什么呢？



1982.11.24 于小憩在村中，所见之景，
或此如景，现代化社会不似不似，更似不似，
平素，但别人是，人于静了，静了，静了

活多久才能接受死

那具棺材就躺在黑屋子里的一个角落，被猩红的油漆涂镀得熠熠发光。那具猩红的棺材已陪伴七十岁的爷爷二十年了。爷爷五十岁时，用后辈送给他的寿金打造了这具棺材，那时爷爷的身体还非常精壮，他自己跑到邻边的村子选购了几副上好的柏木板，然后叼着旱烟杆，守着木匠将这活做完。